这些试用期知识 你了解多少

对于职场新人，在适应岗位的同时，掌握一些试用期相关知识，才能更好地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窦圆娜

Q 试用期的长短能随意定吗？

根据劳动合同期限的不同，试用期有不同的时间限制，不是想定多久就多久。劳动合同期限满三个月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满一年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两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或劳动合同期限不满三个月的，用人单位和劳动者不得约定试用期。

同一用人单位与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劳动合同仅约定试用期的，试用期不成立，该期限为劳动合同期限。

Q 试用期的工资怎么发？

劳动者在试用期提供正常劳动的情况下，用人单位支付给劳动者的试用期工资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Q 试用期的社保怎么缴纳？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规定，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必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中规定，用人单位应当自用工之日起三十日内为其职工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未办理社会保险登记的，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核定其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此可知，社会保险费的缴纳具有法定性和强制性，是用人单位和劳动者的法定义务，当事人不能通过约定或者其他方式自行变更或解除。即使在试用期，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也不能不缴社保费。

现实生活中，部分用人单位为了降低用人成本，劳动者为了多拿工资，双方达成放弃缴纳社保费协议，这种做法是不可取的。

Q 试用期能不签劳动合同吗？

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即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建立劳动关系，应当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已建立劳动关系，未同时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应当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

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超过一个月不满一年未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应当向劳动者每月支付两倍的工资。

无论用人单位是否与劳动者约定试用期，均应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不用等到转正之后再签订劳动合同。

Q 违法约定试用期有赔偿金吗？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规定：用人单位违反本法规定与劳动者约定试用期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改正；违法约定的试用期已经履行的，由用人单位以劳动者试用期满月工资为标准，按已经履行的超过法定试用期的期间向劳动者支付赔偿金。该条款中提到的试用期满月工资，应理解为转正后的工资标准。

保你知道

“钟点工”能享受工伤保险待遇吗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窦圆娜 通讯员 辛颖

劳动者受伤后，只有被认定为工伤才能享受工伤待遇。那么，非全日制用工的劳动者，比如“钟点工”能不能享受工伤保险待遇呢？潍坊市社保中心工作人员表示，按照相关规定，从事非全日制工作的劳动者发生工伤，依法享受工伤保险待遇。

●什么是非全日制用工？

非全日制用工，是指以小时计酬为主，劳动者在同一用人单位工作时间每日不超过4小时，每周工作时间累计不超过24小时的用工形式。非全日制用工形式最显著的特点是灵活性强，包括合同订立方式、工资支付周期、工作时间、劳动关系解除等都与全日制用工关系存在很多区别。但全日制用工关系和非全日制用工关系均属于劳动关系。非全日制工作看似没有全日制工作“正规”，但也享有相应权益，受相关法规保护。

●非全日制劳动者工伤保险待遇如何？

《关于非全日制用工若干问题的意见》第十二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建立劳动关系的非全日制劳动者缴纳工伤保险费。从事非全日制工作的劳动者发生工伤，依法享受工伤保险待遇。《工伤保险条例》也规定，依照本条例规定应当参加工伤保险而未参加工伤保险的用人单位职工发生工伤的，由该用人单位按照本条例规定的工伤保险待遇项目和标准支付费用。因此，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建立劳动关系的非全日制劳动者缴纳工伤保险费。

“为非全日制劳动者缴纳工伤保险费是法律的强制性规定，如果发生工伤，而公司未按规定为劳动者缴纳工伤保险费，用人单位需要承担《工伤保险条例》规定的相关费用。”市社保中心工作人员表示，此外，《关于实施〈工伤保险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中也明确规定，职工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用人单位同时就业的，各用人单位应当分别为职工缴纳工伤保险费。职工发生工伤，由职工受到伤害时其工作的单位依法承担工伤保险责任。

高新区招聘 聘任制人员15名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窦圆娜

高新区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聘任制人员15名，报考人员要求符合岗位要求的年龄、学历、专业等资格条件。

应聘人员于11月24日17：00前，登录报名网站（http：//112.253.22.93：8198），按要求填写个人相关信息进行报名。初审通过的人员于11月22日-11月25日11：00期间，登录报名网站缴纳笔试考务费（40元/场次），逾期不办理网上缴费手续的，视作放弃。准考证打印时间另行通知。

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笔试采取专业测试、文稿写作等方式。其中，综合管理C岗位笔试分两轮，每轮测试不同的公文文体。面试采取专业化面试、结构化面试等方式。

对考试、体检、考察合格的应聘人员，公示期内没有问题或反映问题不影响聘用的，按程序办理聘用手续，根据工作需要统筹分配工作单位。聘用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正式聘用；考核不合格的，取消聘用资格。新聘人员纳入潍坊高新区全员岗位聘任制管理，执行高新区人事、薪酬等管理制度。